

打造小微企业“创新创业新天堂”

——杭州国家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工作纪实

□ 通讯员 施勇峰 陈少杰 本报记者 宦建新



图为在杭州高校众创空间联盟成立仪式

杭州,自古繁华,“人间天堂”。杭州市委、市政府在“科学的春天”里,以改革的智慧,创新的制度,务实的举措,打造了一个让人人企盼施展才华的小微企业“创新创业新天堂”。

杭州自入围国家首批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以下简称“两创示范”)以来,紧密结合杭州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中国(杭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精心筹划、全力推进“两创示范”工作。一年来,杭州打造“创新创业新天堂”的路径引起全国关注:

加强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的服务能力建设,运用互联网等信息化手段优化创业服务体系,初步形成了具有杭州特色的创新创业生态;深入实施“创新创业新天堂”行动,建立了市领导挂帅、区县(市)联动的工作机制,将区县(市)两创示范工作纳入创新发展专项考核……目前,杭州的创新创业活动日均达到8场,“阿里系、浙商系、高校系、海归系”创新创业“新四军”迅速崛起,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如火如荼,“创新创业新天堂”实至名归。

以“四个导向”积极推进“两创示范”

以创新导向集成政策,明确政府部门“怎么扶”。“怎么扶”体现在两方面:建立完善政策体系。杭州市政府出台了4个政策,市两创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订了4个管理办法,初步建立了两创示范的政策体系。其中“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整合市本级、区(县、市)两级扶持资金,每年安排不少于50亿元的资金扶持小微企业发展;“服务券管理办法”总计安排5400万元为18000家小微企业发放“服务券”购买专业化服务;“活动券管理办法”对于第三方机构举办的创新创业活动予以补贴;“竞争性资金分配办法”每年安排不超过1亿元支持区、县(市)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创业品牌活动管理办法”每年评审“十大创业品牌活动”,单项活动补助不超过该活动实际发生费用的50%,且最高不超过100万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进“五证合一、一照一码”和“证照合一”,允许“一室多照”,试行企业简易注销登记,采取一站式窗口、网上申报、多证联办等措施为创业企业工商注册提供便利,降低创业门槛。杭州滨江区(滨江区)在浙江率先推出“工位”注册,一张桌子就可注册一家公司。

以目标导向精准施策,明确两创示范“怎么干”。坚持“目标导向”,围绕五部门批复下达的综合性指标,精准施策,有效发力。

围绕“小微企业就业人数增长”目标,从人才引进和就业创业着手,出台了“杭州人才新政27条”和“支持大众创业促进就业27条”。“人才新政27条”将人才分为5个层次,分别从事业、编制、住房、户口和孩子上学等方面予以保障支持,创业项目最高可给予500万元的资助,领军型团队项目最高给予2000万元资助,设立总规模1亿元的成长型大学生创业基金,“创业促进就业27条”从创业带动就业、鼓励企业吸纳就业、统筹做好各类群体就业、提升素质促进就业、加强就业创业服务、完善就业创业工作机制等6个方面提出了27条意见,推进以大众创业促进就业。

围绕“小微企业拥有授权专利增长”目标,连续9年举办“市长杯”创意杭州工业设计大赛,设立以企业为主体的分赛场。2015年共征集参赛作品4662件,吸引国内外90所高校师生、省内外130家企业参与,大赛新增专利达到2000件以上。实施“杭州市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建立知识产权托管园区12家,开展专利服务活动,建立了中国(杭州)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和中国杭州(制笔)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

围绕“小微企业技术合同成交额增长”目标,依托中国(浙江)网上技术市场,加快完善区域性知识产权交易体系。鼓励有条件的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机构。举办市属高校首届科技成果推荐会,面向企业推出116项优秀科技成果,其中7项科技成果,3个科技合作平台转让签约成功。

以平台导向打造空间,引导小微企业“在哪干”。重点打造以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和特色小镇为主的“双创基地”,为小微企业创业创新提供平台和空间。

建设科技企业孵化器:全市经认定的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有83家,省级孵化器39家,国家级孵化器24家,国家级孵化器数量居副省级城市(省会城市)第1位;2015年新认定市级孵化器15家,新认定省级孵化器7家,新认定国家级3家;全市孵化总面积258.75万平方米,累计孵化企业9006家。

打造众创空间:全市纳入统计的众创空间有99家,其中国家级众创空间14家,市级认定的众创空间45家。杭州提出了“空间+基金”众创空间准入标准,对众创空间予以补贴,对企业融资、新三板挂牌或者被收购给予资助。

发展特色小镇:杭州已规划建设各类特色小镇83个,其中已有19个小镇入选浙江省特色小镇创建名单。2015年,全市41个省市级特色小镇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38亿元,其中政府投入仅占17.2%,政府投资的杠杆效应达到4.8倍;引入了阿里巴巴、富士康等龙头企业,累计引进“国千省千”领军人才91人,引进企业3000多家,形成了信息经济、金融、健康等产业集群,实现经济总收入1300多亿元,利税180亿元。对于特色小镇、小镇,市政财政给予新增财政收入“三全返两减半”,返还给当地财政的政策。

以市场导向聚焦资金,引导各方资金“到哪去”。杭州充分注重发挥中央专项资金的“带动聚焦”作用,创新财政支持经济发展方式,撬动各方积极性,

引导政府资金、社会资金、市场资金向小微企业创业创新集聚。

带动市本级资金聚焦小微企业。杭州明确中央“两创示范”专项资金根据市本级各类基金新增规模的1.5倍跟进,扩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蒲公英天使投资引导基金、文创投引导基金等各类企业发展基金规模。到2017年,杭州市本级用于小微企业创业发展的各类基金将达到25亿元。明确中央“两创示范”专项资金根据市本级各类贷款风险池、转贷引导基金、融资周转金等新增规模的30%跟进,发展投贷联动、投保联动、投债联动等新模式,拓宽小微企业的投融资渠道。完善科技金融银行专营机构的资助鼓励政策,市政财政不高于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20%对经认定的“雏鹰计划”和“青蓝计划”企业提供贷款贴息补助。

带动区县资金聚焦小微。实施中央“两创示范”专项资金区、县(市)竞争性分配,每年安排不超过1亿元,按照竞争性分配方式对区、县(市)小微企业创业创新进行资助,充分带动区、县(市)发挥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经测算,因竞争性分配全市用于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的财政资金每年可新增10亿元。

带动社会资金聚焦小微。坚持“空间+基金”新型孵化模式,修订《杭州市蒲公英天使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办法》,加大引导基金让利力度,撬动更多社会资金聚焦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放大了5倍,融资担保资金整体放大了35倍。

以创新举措打造小微企业“创新创业新天堂”

第一,制定“两创示范”政策和管理办法。

杭州市政府出台了《关于支持大众创业促进就业的意见》《关于推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通知》;市政府办公厅出台了《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实施方案》《杭州“创新创业新天堂”行动实施方案》等。

杭州市科委党组书记、主任阳作军说,“创新创业新天堂”行动是杭州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一大亮点,是建设国家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的重要载体,其总体思路是以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互联网+”创新创业中心为目标,以完善创新创业生态为抓手,以大力发展“众创空间”和开放式综合服务平台为突破口,将杭州建设成为“创业者的天堂”。

为推进两创示范工作,杭州市出台了《杭州市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工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作为“两创示范”工作的指导性文件;杭州市两创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台了《杭州市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竞争性资金管理办法》《杭州市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服务券和活动券管理办法》《杭州市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创业品牌活动管理办法》,作为推进具体工作的依据。杭州市科委为推进科技型小微企业培育,出台了《杭州市科技型初创企业培育工程(2015—2017)实施意见》等。

第二,构建合力推进两创示范工作机制。

入围首批国家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之后,杭州市政府第一时间召开了专题会议进行动员部署。根据张鸿铭市长的指示精神,杭州着手建立了工作队伍和工作机制。在原有创建领导小组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成员单位,成立了“杭州市建设国家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市委副书记、市长张鸿铭任组长,常务副市长马晓晖任副组长,各有关部门与区、县(市)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杭州市科委。建立部门工

作机制,明确财政、科技、经信、市场监管、商委、统计六部门工作职责。要求各区、县(市)参照市“两创示范”工作领导小组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和工作机制,明确责任部门。明确:“区、县(市)两创示范工作由科技、财政部门牵头负责,由科技部门具体推进”。同时,通过组织实施2015年两创示范资金竞争性分配,引导各区、县(市)制定了《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三年工作方案》,并由区财政局、科技局联合报市两创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两创示范推进到区、县(市)层面。杭州市在全国率先建立了小微企业统计监测制度。

第三,大力推进小微企业两创资金的统筹。2015年,杭州安排用于小微企业两创示范工作的财政资金54亿元,其中:中央财政专项3.65亿元,地方财政50.35亿元,通过科技金融、间接扶持等方式,带动社会资本投入1000亿元以上,按照“统筹规划、引领引导、突出重点、追踪问效”的原则,主要用于以下四方面:

支持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建设11.2亿元。对认定的市级及以上众创空间给予每年20—30万元的运行经费补助,2015年共认定45家市级众创空间,拨付运行补助经费940万元。改造办公场所、生产厂房作为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市区两级财政共投入5.87亿元。各区、县(市)出台扶持各类创业创新基地政策,用于房租补贴、宽带费和活动经费补助5.45亿元。

用于公共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3.7亿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小微企业创业创新提供公共服务,2015年安排财政资金2.48亿元。其中,“两创示范”专项资金1000万元用于“两创示范”服务券,三年内将有超过18000家小微企业通过“市场化选择服务机构、市场化选择服务项目”的形式得到补助。给予高校科研平台和企业各不超过10%的创新券的补助,2015年安排资金6665万元。举办全市创业品牌活动,对单项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支持。

优化小微企业投融资环境投入28亿元。2015年,全市安排增加创投引导、蒲公英天使、硅谷天使、信息产业、文创投等各类小微企业发展基金母基金18亿元,其中中央专项基金配套安排2.65亿元,截至2015年底杭州小微企业发展基金总规模已达到121亿元。扩大贷款风险池、转贷引导基金、融资周转金等规模,对小微企业提供优惠利率贷款、担保和直接融资的银行、担保和投资机构,给予一定比例的贴息补助、担保费补助和风险补偿,2015年安排13.89亿元。

第四,发展以“空间+基金”为特色的众创空间。

杭州众创空间呈现以下特点。一是运营模式多样化,形成了以“创业投资+”为核心,专业化服务为特色和支撑的发展模式,包括“早期投资+垂直领域专业服务”的精益模式,“创业社区+开放办公”的创业社区模式,“战略投资+产业链+创业导师”的发掘培育模式,“产业生态整合”的全产业链模式,“融资平台+孵化服务”创投主导模式,“公益组织+专业政策”公益众创模式等。二是发展方向专业化,专注于医健领域的贝壳社,已经有2万多社员,其中有500多位医疗投资人和100多位医院院长,上万个创业者。三是投融资链条化,杭州市政府先后成立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蒲公英天使投资引导基金、美国硅谷引导基金等,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创新创业,已累计批复各类合作单位40多家,资金规模达到60多亿元。四是创业活动常态化,不同类型的众创空间,都十分重视对创业者的创业教育和培训辅导,利用平台集聚的人脉资源,邀请知名企业家、创投专家、行业专家等作为创业导师,为企业开展创业辅导。

第五,构建多元融资模式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杭州构建了“无偿资助+政策担保+科技贷款+还贷周转+天使基金+引导基金+上市培育”科技金融服务链。

一是引导基金有效撬动社会资本。通过设立风险投资引导基金,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以政府少量引导投入,带动社会资本参与创业投资,有效提高了财政科技资金的使用效率。杭州市创投引导基金投资金额26.22亿元,带动社会联合投资29.78亿元;天使引导基金金额4.5亿元,带动社会联合投资金额10.2亿元,培育了聚光科技、汉鼎信息等8家上市公司,医惠科技等15家企业被上市公司并购。

二是科技担保支持企业做大做强。杭州市科委成立的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建立了2亿元规模的高科技担保基金,已累计支持企业超过1800家次,总担保金额达到67亿元。在保企业中,有37家获得投资,其中中铁建筑已在A股上市,通达环保等6家被上市公司并购。2014年8月,杭州市科委设立了科技型中小企业周转资金制度,规模1亿元,截至2016年3月累计发放周转资金640笔次,为企业提供融资周转资金38亿。

三是推进区、县(市)建立科技金融服务。通过改革过去由市本级出资的“单打一”方式为现在省市区三级联动的“多合一”出资方式,有效解决资金使

用分散等问题。继与国家科技部、浙江省引导基金开展基金联动之后,市风险投资引导基金与杭州市滨江区、余杭区、江干区、上城区、下城区等开展合作,带动银行、担保、风投等金融资本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

第六,推进体制机制创新,释放改革红利。商事制度改革:自2013年12月31日在杭州高新(滨江)区试点注册资本认缴制以来,杭州商事制度改革始终走在前列。入围国家“两创示范”之后,杭州又出台了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新九条”,包括实行“多证合一”,推行“证照合一”,推进“就近登记”,下放取冠市名核准权、简化取冠省名程序,简化互联网金融企业登记程序,允许商务秘书企业登记,试行企业简易注销等多项便利化内容,进一步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向纵深发展。

税收优惠:杭州积极落实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轻小微企业税收负担,释放改革红利,推动小微企业发展。2015年杭州国税系统实际为小微企业减免增值税9.95亿元,受益户数达41.08万户(包括个体工商户);减免所得税3.43亿元,受益小微企业达到5.59万户,户均减税6135元,政策受惠面达100%。2015年杭州地税系统通过网税系统对小微企业自动判别,100%减免。

贸易便利化:2015年3月7日,国务院批复同意设立中国(杭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简称“综试区”),杭州市会同各监管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批复文件精神,只争朝夕、先行先试,积极开展跨境电子商务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促进产业发展。一是机制创新推进先行先试政策落地。二是建设“协同推进,单一窗口”综合服务平台。三是强化环境打造。

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互联网+”创新创业中心

杭州市提出:“十三五”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互联网+”创新创业中心,“两创示范”助力杭州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

近日召开的中共杭州市委十一届十一次全体(扩大)会议指出,要抓住和用好重大战略机遇,扬优势补短板,推动城市国际化创新突破,全面提升杭州城市的综合实力、创新活力、人文魅力和国际影响力,为建设世界名城打下坚实基础。2016年是推进国家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的关键一年,杭州将积极立足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发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中国(杭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的叠加优势,坚定不移的深入实施信息经济与智慧应用互动融合发展的“一号工程”,全市安排不少于50亿元资金支持小微企业创业创新,众创空间政策等促进创新创业政策,积极培育经济增长点和优质税源,大力推进创新创业,构建具有杭州特色的创新创业生态,着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互联网+”创新创业中心。

一是打好降低小微企业成本的政策“组合拳”。开展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行动,进一步实施减税降费政策,全面清理规范政府性基金,清理各种不合理收费特别是垄断性中介服务收费,为企业发展营造公平的税负环境。

二是进一步扩展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空间。考虑对现有的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小微企业创业基地、商贸企业集聚区、微型企业孵化园以及大量新建的科技楼宇和物业,打造一批“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

三是推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政策先行先试。以杭州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区工作为契机,积极推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涉税涉费先行先试政策,构建更加有效的“双创”政策体系。

四是高水平规划建设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建立省市联动的协调机制,成立省市区共建、多方入股,充分发挥好浙大、浙工大、杭师大等大院所力量,支持设立综合研究机构,打造创新创业载体,出台科创大走廊专项人才政策,吸引国内外知名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到科创大走廊设立研发平台。

五是完善跨境电商财税支持政策。加快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落实国家、省级外贸惠企财税政策,实施市级财政外贸支持政策,促进对外贸易优化升级。完善并落实跨境电商电子商务相关财政奖励补助政策,支持企业做大做强电子商务出口规模。

杭州:双创“活动券”资助第三方机构创业辅导

科技日报讯(通讯员 陆敏 黄斐斐)从2016年2月开始,在知名创业社交APP微链的创业活动列表中,有些活动的海报上出现了“杭州两创示范”的水印,打开活动详情页的底部,还能看到“本活动受杭州市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活动券支持”的醒目文字。

以“活动券”形式,对第三方机构举办的创业辅导活动进行资助,这在全国属于首创。

这是杭州市为推进“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推出的创新举措。活动券的全称是“杭州市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活动券”,是用于补助创业企业和创业者,低成本参加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

的创业创新服务活动的电子凭证,是政府对服务机构为创业企业、创业者提供公益性服务的补贴。

杭州市两创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负责人介绍,杭州有很多创业咖啡、众创空间、投资公司等机构举办创业交流活动,活动是开放式的、免费的,有些创业咖啡举办这类活动,一方面要组织专家大咖来做嘉宾,可能要产生一定费用,另一方面一杯咖啡的消费又不足于维持经营,真的是凭着对创业的热情和公益心在做事,我们决定对这类机构进行一定的扶持。

杭州市科技信息研究院作为活动券的管理机构,坚持“开放、共享、合作”的理念推进活动券的实施,依

托创业社交平台微链搭建管理平台,在不改变服务机构和创业者使用习惯的情况下,实现了活动券的发放、流转,并根据服务机构获得的有效签到数量进行补助。同时,以实时大数据呈现“活动券”发放使用等状况,体现了“互联网+”创业服务的特点。

活动券运行5个月来,已公开征集第三方服务机构230家,经专家评审纳入活动券使用范围178家,在管理平台上发布活动539场,其中经审核符合活动券支持范围的活动有439场,日均活动达到4场,累计发放活动券20105张,日均发放135张,实际有效签到7836张,日均签到60张。考虑签到环节的因素,实际受惠于“两创示范”活动券的创业者已经超过1.2万人。